

古 书 画 书 概 说

谢 巍

书画书乃指中国画学与书学之书，自古迄今，这一类书见之历代各家著录的与传世的，及现代新著的，约在一万二千种以上。其中属于古籍的书约有五千多种，然存世的仅三千四百余种（包括散篇）。这批文化遗产既有精华也有糟粕，又有伪书，至今还没有作系统的整理和研究。这批古书，除了少数书画家、书画研究者或爱好者偶有涉猎一二外，研究其他学问的人更鲜问津。似乎书画与别的学科研究毫无关涉。这显然由于缺少对它的了解，也罕见介绍它的作用和价值；当然也因为其他的学科要整理和研究的古书已不胜浩繁，自无精力旁及其他。但我国的古书有一个特点，其内容常非专一，以诗文集内容而言，有记述典章制度，以至天文、地理，几无所不有。书画书也同样，涉及多方面。四十余年来，一般读者能看到的书画书常囿于重印的或新的校点本，不过三百多种书。这样也就难窥其全貌，无法深究其阃奥；非研究书画者即使有意，也看不到有多大资料可供采撷。为了充分利用这批古书画书，现概说于下，以飨读者。

一、书画书肇始的时代

书画书始于何时，有以下的说法：

以伪托李斯的《用笔法》来说，书学书似始于秦代。

以书目著录来说，《旧唐书·经籍志》和《新唐书·艺文

志》著录有崔瑗《飞龙篇篆草势》，蔡邕《圣草章》等，书学书似始于后汉。《隋书·经籍志》著录曹植《画赞》五卷（说是对汉明帝所藏于殿阁的画加以题赞）。《补晋书艺文志》引《历代名画记》著录有顾恺之《论画篇》，画学书似始于魏、晋间。

以古书辑佚来研究，东吴左中郎张胜有《桂阳先贤画赞》五卷，书虽不存，从他书的引文中犹可见其一斑。如：《水经·汝水注》引张熹自焚求雨一条；《太平御览》卷345引成武丁，卷421引罗陵，卷606引胡滕（此又见《后汉书·窦武传》），卷824和卷984引苏耽，卷840引成子，卷863引程曾（此非《后汉书·儒林传》中之程曾）。上列七条，与《太平御览》卷367、卷970引《桂阳先贤传》相核，盖同一内容而二种体裁。《画赞》体例即画学书中题赞一类，赞画中人物事迹，或赞画之精绘妙构。如此，画学书似始于三国时代。

以传世的书画书来说，书学书则始于后汉赵一的《非草书》，画学书则始于刘宋时的宗炳《山水画序》。

以古书目录来研究。东汉永初（107—113）年间，刘珍、刘歆、马融等奉诏“校定东观五经、诸子、传记、百家、艺术”诸书。永和元年（136）又有伏无忌、黄景等“校定中书五经诸子百家艺术。”可见当时有艺术一类书。这类艺术书是否如同今日包括了书学画学书呢？《晋中经簿》以四部分类，在丁部有“诗赋、图赞、汲冢书”等目。《晋中经簿》是记载前代（自周秦至三国）的书目，其中有“图赞”一类，无疑为前代之书，至少有曹植、张胜的两种“画赞”应在其内。若止有两种书，古书目常不列专目，而归併到相近性质的项目中去。既列专目，说明这类书不是数种，还有我们所未知的其他“图赞”。以汉代的画像石、画像砖、墓室中的壁画及出土的帛画来研究，西汉的绘画艺术已趋成熟，已不再如《史记》所记载伊尹所画帝王像那样粗糙了，人物的形象已艺术化。至东汉明帝（58—75）时殿阁所藏的

帛画已相当可观，所以至永和和永初两次校定诸书中有“艺术”一类书。因此，可以说东汉时已有画学书，但不过是“图赞”一类书，而不是绘画理论或作法这类书。《晋中经簿》所列“图赞”无疑有收东汉人的“图赞”或“画赞”，如帝王图赞、功臣图赞之类。

以出土的文物来研究，有安徽阜阳双古堆西汉汝阴侯夏氏墓出土的《仓颉篇》。这说明《黄氏逸书考》所辑佚的《仓颉篇》，是有所根据，不是杜撰。出土的竹简《仓颉篇》，其中有李斯的《仓颉》。这虽是记述文字的创制与演变的小史，但其性质属于书学书的史传一类。如此，书学书则始于秦代。

综析以上六说，再考之我国书画发展的历史，及书学画学形成的必要条件，现可说：书学书肇始于秦，画学书滥觞于东汉、魏、晋间。

二、书画书的种类、内容和流传形式

书画书的种类较多，内容繁芜，版本复杂。可说在古籍中，它是较难整理的一类书。

它种类虽多，但可概括为三种：（一）纯言书画者，其中又可分：纯一不杂者，即单言书，或单言画，书画合著者。（二）非纯言书画者，即书中纂有其他的內容。其比重，有以书画为主，其他内容为次；或反之。（三）不以书画书为名，而收入其他古书之中，有成卷，有单篇，一般不加注意，历来书目亦罕见著录。

以上三种，以其内容来分析，不外乎属于以下六类：史传、论说、作法、品评、著录、题赞。现举例说明于下：

1. 史传类可分为历代史、断代史、专史、小传、通史五种。历代史，如：宋陈思《书小史》，唐张彦远《历代名画记》。断代史，如：近代震钧《国朝书人辑略》，清徐沁《明画录》。专史，如：清厉鹗《玉台书史》，明释莲儒《画禅》。小传，如：

刘宋羊欣《古来能书人名录》，清周亮工《读画录》。通史，如近代人以文言所作的书法史、绘画史。这类书记载了自上古仓颉造字、史皇制画开始，以迄近代书画的历史（或传说），历代书画家的传记（间有记年岁或生卒），书体画体的发生和演变，各家书画名迹，书画流派的风格，历代书画的兴废，书画的辨伪，以及书画所用的工具、材料，书画装裱的方法与形式，也涉及外国的书画家。

2.论说类可分为概论、通论、专论、杂说、论画诗五种。概论，如：唐孙过庭《书谱》，刘宋宗炳《山水画序》。通论，如：明项穆《书法雅言》，宋郭熙《林泉高致》。专论，如：汉刘一《非草书》，清陆时化《书画说铃》。杂说，如：宋米芾《海岳名言》，明何良俊《四友斋书画论》。论画诗，如：宋沈括《图画歌》，清吴修《青霞馆论画绝句》。这类书论说书画原理，或自抒书画创作的心得，或辩论书画源流派别，或论书画体变迁之因，或说书画兴衰与世运之关系，或论书画家之长短和鉴赏家之得失，或议前人书画书之谬误，或研究书画之忌宜，或论析一家书画之法，或专论书画鉴藏之法，或揭示巧黠作伪伎俩，或论述书画工具和材料及其制法、用法的优劣，或以诗歌体表述绘画理论。

3.作法类可分为体制、法则、歌诀、图谱四种。体制，如：唐张怀瓘《六体书论》，清高秉《指头画说》。法则，如：唐韩方明《授笔要说》，清蒋骥《读画纪闻》。歌诀，如：元陈绎曾《翰林要诀》，元黄公望《写山水诀》。图谱，如：元李溥光《雪庵永字八法》，元吴大素《松斋梅谱》。这类书叙述书画体裁和作法，体裁则说递嬗变化渊源，作法则授不同流派的笔法，各家作法的特点，或作法的准则。或者以骈俪体或诗歌体简明扼要讲述作法，或者以样式、图范示之书画笔法、章法，并加说明。

4.品评类可分为品第、评骘、比况、杂评四种。品第，如：

梁庾肩吾《书品》，宋刘道醇《圣朝名画评》。评骘，如：南齐王僧虔《论书》，明李开先《中麓画品》。比况，如：梁袁昂《古今书评》，清黄钺《二十四画品》。杂评，如：唐张怀瓘《书估》。这类书评论书画之品格等第，或以佳妙之词形容、比拟其风格，或议论作品之得失优劣，或推崇其作品，或估其价值、影响。

5.著录类可分为叙录、内府所藏、一家所藏、辑录、鉴赏五种。叙录，如：唐韦述《叙书录》。内府所藏，如：《宣和书谱》《宣和画谱》。一家所藏，如：明张丑《南阳法书表》，清金瑗《十百斋书画录》。辑录，如：唐褚遂良《右军书目》，唐裴孝源《贞观公私画史》。鉴赏，如：宋米芾《米海岳书史》《米海岳画史》。这类书著录自汉、魏以来书画作品（多为名迹，间有赝品）或以记事之文叙录，或以所藏所见之处所分别著录，或辑集前人著录之书画，或搜集一人作品加以著录。著录内容有简有详。简者仅录书画名称，卷数、作者。详者有名称、卷数、装裱形式、尺度、作者小传、书画内容（书，有的则录其全文；画，有的描述画面情景），作者自题或押署（原书画有年月或年岁则照录），作者的印章（有的照摹，有的记录其文字、朱文白文、形状、钤印部位）。作者亲友的题赞，收藏者的题跋和印章，鉴赏者的观款或题跋和印鉴。题赞一类的名家文字大多全录，其内容有鉴定其真伪，考证其流传经过，或赞赏其精美绝伦。著录详细者占大多数。

6.题赞类可分为赞颂、题咏、题自作，他人题跋，杂题五种。赞颂，如：宋岳珂《宝真斋法书赞》，清廖燕《画罗汉颂》。题咏，如：明张丑《鉴古百一诗》，清周闲《题画诗、题画曲》。题自作，如：元吴镇《梅道人遗墨》（明钱棐辑），清释道济《大涤子题画诗跋》（清汪绂辰辑）。他人题跋，如：明王世贞《弇州题跋》，清周亮工《赖古堂书画跋》。杂题，如：

清陈奕禧《隐绿轩题识》，清陈撰《玉几山房画外录》。这类书或赞颂书画精美佳构，或以诗、词、曲为之题咏，或为自己作品题识（有的表述作此书画原因，与授予者的关系，作者当时的行迹），或对前人与同时人的佳作题记（诗文多有关赏鉴及考证），或杂题（有题跋碑贴，有投赠之作，有与书画无关涉的诗、词、文）。题记中多记作者与亲友之事迹，他人题跋中也有题者的事迹或写跋记的时间与年岁。

以上六类，纯属一类的书，不过占书画书总数的二十分之一，十分之六的书以一类为主而跨二类以上，还有十分之三强的书与其他内容合纂，如：艺术类，有雕刻、塑像、壁画摩崖画、砖画、铁画、冰画、漆画、缣丝和刺绣的书画、篆刻、印玺、竹刻、木雕、音乐、乐器、建筑等。古器物类，如：棋、刀、剑、镜、杖、文具、宣炉、注甬器、拂、扇、屏风、玩具、珠宝、服饰等。书籍类，如：书籍目录、书籍题跋、书籍版本等。植物类，如：洋菊花、牡丹、菊花的品种等。动物类，宗教类等等。此外，还有书名标明与其他科目合著的，如：清梁章钜《退庵金石书画跋》，这样的书含义容易知晓。可见书画书的内容的繁杂。

至于第三种不以书画书为名，而收入其他古书中的书。除了收入丛书、类书中的书以外，所见有收入年谱、家谱、日记、方志、笔记、杂著、释道书、诗文集之中。其中以诗文集所收最多。有一些书画书历久认为已散佚，近如余绍宋、黄宾虹久觅不得的明岳正《画葡萄说》，便在他的《类博稿》中；清周济《折肱录》，却在《求志堂存稿汇编》中。翻阅过的明清诗文集六千多种，发现了认为佚失的和不见书目著录的书画著作，已有近百种。可见书学、画学古人著作不止浮面上所见的一千八百多种。中国古籍的一个特点，就是书中有书。要编我国古籍书目，或统计种数，不查清书中之书，也就难以完备和精确。我国古籍的整理工作，还没有突破经、史、子、集的框架。也就是说没有将某

一学书的古代著作分散在四部中的书集辑出来，以便利用。如科画著作学散在史、子、集三部之中，不熟悉古籍的人就不会从子部以外的书去寻觅，即使是子部书，也止不艺术类书画之属，其他类属之中也有书画书。这样研究书画著作者要全面了解它，势必獭祭群书了。我冀望有人来做这钩沉工作。

书画书的流传形式，与一般古书有些不同，即不能全以版本二字来概括它。其流传形式有三大种：一为墨迹类，或称为写本，或写绘（有图画者）本。它有真迹本、临摹本（多为名迹）。也有一般的稿本、抄本（书画不佳者）。这种名迹本常用卷、轴、册页装裱。一般的稿、抄本用线装、毛装。二为石刻类，即将墨迹钩摹而刻之于石上，将石刻上的文字搨拓下来，也就是拓本。三为印刷类，有木刻本（其中有多彩印刷本，为其他古书所无）、活字本、石印本、铅印本，珂罗版影印本。例如：唐孙过庭《书谱》，有手书墨迹本，现存故宫，有后人多种临摹本。石刻类，如北宋薛绍彭将它刻之石上，当时的拓本称为“元拓本”。明文证明又以墨迹钩摹上石，称为《停云馆贴》本。清安岐又刻之石上，称为“天津本”，此石于清末归端方。仅以上述三种石刻来说，又有原拓、旧拓、新拓之分，还有翻刻。

古书画书版本的复杂，如不同的版本，其内容常有增删，或有窜乱，这是古书的通病。然而有些书既非丛书，也非类书，却辑入他人的著作，而书名并不显明标出汇编的性质。例如：《铁网珊瑚》二十卷本，其中第五、第六两卷为明都穆《寓意编》，分作上、下两卷。这样，一般就较难发现《寓意编》别的本子。都穆《寓意编》有一卷本、二卷本，而二卷本的下卷却是伪书。此又可见其版本的复杂，一般读者要选择善本就不易了。

三、书画书的资料概况

古书画书除了具有我国书画的资料外，还有一些记载日本、

朝鲜等国的书画资料。现主要介绍书画之外的资料。

古书画书中，以史传、著录、题赞三类书，多见与书画无直接关系或毫无关涉的内容，及其他资料。作法类的图谱之属，载有一些诗词。上述四类之中，以著录类收载书画之外的资料为最多。自宋岳珂《宝真斋法书赞》开创著录墨迹原文原题之后，直到明弘治、正德年间朱存理（1444—1513）撰《珊瑚木难》八卷，又著录所见书画墨迹。自此之后以迄现代，大多数著录书载墨迹原文原题。所录的墨迹，以文体而言，有诏敕、奏疏、诰身、牒劄、闾卷、文契、书信、别传、行状、墓志、书序、记事、功德记、书目、题跋、家训、族规、经文（佛道教）、赞颂，以及赋、诗、词、曲，等等。种种文体，所载内容，反映了自东汉以迄近代社会诸方面的活动。仅以其中书信一项而言，它所能提供的资料已十分丰富（参见《文献》1991年第一期《书信概说》一文），何况还有其他文体，多有为书信所不见载的内容，其资料之丰富、详细，涉及面之广博，可谓是一个文献宝库。其可贵，在于这些资料大多数为别集或总集不见载，也未为他书利用，而无专集之人，藉此赖存一二，可以考见历代众多著述，且有不少为佚篇。然可采撷的书画之外的资料，并非全在著录一类书中，而散见他类。现举数例以见其分散的状况，以便钩索利用。

诗词 题书画诗词之外，别见史传、著录、作法、题赞四类有录存。例如：史传类，清翁楚《画话》第十八册为其所作诗，内容与书画多无关系。清蒋宝龄《墨林今话》，小传所采诗篇不尽为论画、题画之作，有叙事抒情之篇。清潘曾莹《墨缘小录》，录存其同时（嘉、道、咸三朝）人赠答之作。著录类，清潘正炜《听枫楼书画记》，录有明人诗卷，如：张弼诗八首，邵宝诗八首。清安岐《墨缘汇观》，录有唐、宋、元、明人之诗词。清陈骥德《吉云居书画录》，录有冒辟疆《咏庚山诗卷》。明赵

琦美《铁网珊瑚》录有《周履道诗卷》。题赞类，清释道济《大涤子题画诗跋》，有与绘事无关诗三首。清吴历《墨井画跋》有数首记澳门风土人情。清王翬《清晖赠言》，有数卷为投赠、寄赠、送行等诗。清徐坚《绡园烟墨录》，有友人投赠诗。清赵曾望、冯颂媛《节足齋题画》，下卷有冯氏所作词数首。作法类，明刘世儒《雪湖梅谱》，卷前有友朋百数十人投赠之古诗、律诗、排律、绝句，卷末有作者自撰诗。全书十之九为诗文，画之作法仅十之一。明顾正谊《顾仲方百咏图谱》、《咏物新词图谱》，此先作诗词，后方配以图画，非题画诗词。以所过目的这四类书，无关书画的诗词，当在万首以上。

书信 包括有关书画及其他种种内容的书札，散见史传、论说、品评、著录、题赞五类。例如：史传类，清周亮工《读画录》之《周荃传》，录有荃致亮工一札，记董其昌三过之事。论说类，《梁武帝与陶隐居论书》往复书札九通。清梁同书《频罗庵论书》有长札四通，皆论书。品评类，梁袁昂《古今画评》，附袁氏于普通四年（523）书启二札。著录类，清顾复《平生壮观》，录存明东林党诸人，及明末死难诸臣手札多件。清安岐《墨缘汇观》，录有陆机、谢安、王羲之、王献之，以至虞世南、欧阳询、颜真卿、柳公权等人书札二十多通；北宋人书一百数十通，南宋人书六十余通；元赵孟頫书十七通，及其他各家四十余通；明人书四十余通。后来《三希堂法帖》所刻半见于此书。近邓实《谈艺录》，录明季清初诸贤手札百余通，以内容而分：绘事84札，书事14札，雕刻、文具各8札，玩具、音乐、金石各一札。题赞类，宋岳珂《宝真斋法书赞》，录自晋唐以迄南宋书札多件。清赵彦修《松陵画友诗》，末附程庭鹭手札。以上五类，著录类为最多，占十之八强。以过目的这五类书，约计在二万五千通以上。其中墨迹存世者仅十之二三，后来散佚者赖之录存。

传记 它包括小传、别传、事略、行略、行状、墓志、神道碑、功德记、编年、年表、事迹考证等传记文字，散见于六类书中，以史传和著录两类所收资料最多。除书画家的传记资料外，还有一些为非书画家的传记资料。有的在传文中有录及其作品或著作，例如史传类，清张鸣珂《寒松阁谈艺琐录》，于《胡远初传》录及《张忠武公行略》。著录类和题赞类，常有一些非书画家的题跋，题识者记有观赏或获得此书画的原委，署有年月或年岁或职衔；也有书画家自题中涉及赠予对象的事迹（多为当时名公巨卿，高人硕士，由此可旁采彼等事迹）。以书画家传记而言，不尽记书画之事，颇有书画之外的言行。再说古代书画家，以书画为生计的专业者较少，大多数人的身份本是帝王将相和大小官吏，还有的是乡绅、儒生、隐士、商贾、工匠、农夫、后妃、命妇、侍妾、淑媛、名妓，以及僧尼道等人物。其传记也就必然涉及出身和经历等书画之外的事迹。书画书中的传记资料，虽亚于史部传记类之书，但有不少人物为史部诸书所不载收，有不少资料可补订史部诸书所缺或误。以过目的古书画书约计，这类传记文字当在二万篇以上。

以上三例，可以概见古书画书资料之富。

四、书画书的作用和价值

古书画书的作用，有本身的作用，也有书画以外的作用，现一并介绍于下。

（一）教育作用 书画书能向读者提供书法、绘画的知识和方法，经过实践，可以养成作书画的技能，也就有艺术教育的作用。一些书画的图谱，尤其是精致的彩色印本，如：《十竹斋画谱》《芥子园画传》（原刻本彩印精美），阅读它不仅是一种美的享受，而且它能以直觉方式培养读者从临摹到创作，进而具有审美、欣赏、评价的能力，逐渐使人领悟人生之美、社会之美、

自然之美的真谛，从而创造美的世界，也就有美学的教育作用。此外，书画书著录的一些文字，如诗歌、书信、传记，等等。其中有表述热爱祖国和民族，反抗外来侵略战争的内容，也就有爱国主义历史教育的作用。还有一些表述了敬老爱幼、尊师重道、廉明清正、见义勇为，等等美德，也就有传统道德教育的作用。

（二）认识历史社会和历史人物真相的作用 清代杰出的史学家章学诚有一句名言：“凡涉著作之林皆是史学”。以书画书来验证，的确如此。书画书不仅有记书画之史，而且有涉其他艺术史。如：壁画、铁画、装璜、缂丝、刺绣、雕刻、塑像、篆刻、印玺、服饰、音乐、建筑，等等，可说文化的各个门类皆有或多或少的涉及。我国的旧史书，偏重于记载政治、战争，偏重于记载帝王将相的历史。人类的历史，中华民族的历史，决不是上述二方面所能代表的，还有经济、文化及发明创造等等活动。因此，旧史难以反映我们中华民族光辉灿烂的全部历史，何况它还有所隐讳、歪曲、谬误。要了解我国历史社会全部活动的真相，不仅要“六经”皆视为史，还需要进一步将历史社会所有的著作（还应包括古代遗迹，出土的实物）也要当作史料来研究。这项工作自本世纪二十年代开始，发扬了沉沦无闻一百二十年之久的章学诚这一真谛，七十多年来编著的通史、文化史等，改变了以帝王将相为历史中心的写法。记述经济、文化等等活动，多未超出经、史两类古书的范围，还较少有深入到子部、集部的古书里去发掘史料。如书信，集部尺牍之属收有，子部书画之属也收有，它对认识历史社会和历史人物真相的作用，我在《书信概说》一文中已作了介绍。这里再以诗歌、传记二种来作补充说明。诗歌叙述人们的思想和感情，也记录了人们的事业和生活，它们反映了作者对当时社会的认识和感受。这些认识和感受，由于作者的阶级、阶层的不同，经历与观察点的不同，反映的角度必然会有不同，有的也会与旧史书所记载的相反。这样在

一定程度上表述了历史社会的各种状貌，有裨于认识历史的真相。传记是一种史体，不仅史部收有，经、子、集三部中也收有。以书画书而言，成篇的传记当在二万篇以上，有关历史人物生平事迹的点滴资料可说不胜其数，且多数为他书未载及的。而这些历史人物不全是书画家，有不同的阶级和阶层，有不同的事业和职业。因此所反映的历史社会的面貌是多样、多彩的。利用它，也就能进一步认识我国历史社会和历史人物的真相。

（三）资料作用 古书画书有丰富的资料，其作用关涉多方面，今略举数例，以见其用。

1.校注其他古书的作用 可用于校订者，例如：米芾《书史》，载：“刘涇收许浑乌丝手写诗一百篇”，第一篇“湘潭云尽暮烟出，巴蜀雪销春水来”句，其中“暮烟”可校订《丁卯集》作“暮山”之讹。《书史》中有引李白、韦应物诗，载黄庭坚、薛绍彭及米氏所作诗多首，可作参校本。朱氏《珊瑚木难》、张氏《真迹目录》、卞氏《式古堂书画汇考》皆录黄庭坚手书《阴长生诗卷》，三本文字参错歧出，可以互校而订他本。可用于注者，例如：唐张彦远《历代名画记》引杜甫《曹霸画马歌》，其中“干惟画肉不画骨”句，为向来注解《杜诗》者未及注明韩干画马之实际情状。

2.辑佚的作用 从书画书中，可以辑出已佚古书之书名，以补各代艺文志之阙；可以辑出佚文（有散文、骈文、韵文的各种文体），以补别集、总集之遗；未有诗文集者，其吉光片羽，可供新编总集：全宋文、全明诗、全清词等采收。例如：唐张彦远《历代名画记》，在诸家小传中详载其论者，如顾恺之、宗炳等人，其著作已被辑出，书名也见补入《晋书艺文志》、《宋书艺文志》等。可见清人已注意及此。但还有很多资料未被采用。如：元好问《遗山题跋》末附《故物谱》一卷，记其家藏书籍字画，其中所著录的书，有今不见传本者。赵琦美《铁网珊瑚》卷

七著录《文英新词稿》。顾文彬《过云楼书画记》著录祝允明修《正德兴宁县志》手稿。顾树圻《鬳铁庵乡贤文物过眼录》著录郁泰华《宜稼堂主人日记》。以上可补艺文志之阙。如：张丑《清河书画舫》录有《文征明词翰》。沈复粲《鸣野山房书画记》卷四录有明隆庆举人汤焕（字尧文，号邻初，仁和人）墨迹诗卷（四首），此书颇多明人诗卷。秦潜《曝画纪余》录有其曾祖秦炳文（字谊亭，无锡人）之遗文二卷，以上皆可辑出而补别集、总集之遗。至于书信之多，可补别集、总集之阙，难计其数。

（3）订补史传与碑文缺讹的作用 古书画书收有大量的历史人物生平资料，因其大半录自墨迹，多有他书不见记载者，因此可以订补正史传记及墓碑文字的缺讹。例如：岳珂《宝真斋法书赞》，录原文原题，然后再加题跋，略叙作者生平，考证其关系之事迹。其间遗文轶事可订补南宋绍兴以前史传与墓文之缺讹。张丑《清河书画舫》记有一些人物的生卒年岁，如可订《宋史》卷444文苑《米芾传》之讹。本传仅说“卒年四十九”。不言生或死于何年。此外有蔡肇撰《故南宫舍人米公墓志铭》（见《宝晋山林集拾遗》卷首），止说“享年五十有七”。也不载生卒时间。程俱《题米元章墓文》（见《北山小集》卷16），谓卒于大观四年（1110），但不说享年若干。张氏之书，明载米芾生于皇祐三年辛卯（1051），卒于大观元年丁亥（1107）。他所说虽未言明来由，但其为鉴赏家，过目米芾墨迹甚多，必据米氏题跋或诗作中有关年岁资料而考定。今人据此线索，从《宝晋山林集拾遗》卷四《跋谢安〈八月五日帖〉》后云：“余年辛卯”，从同书卷二《太师行》诗中云：“我生辛卯两丙运”，又据故宫藏米氏真迹《跋褚遂良临〈兰亭序〉》后用一方玉印，文为“辛卯米芾”，证明张氏之说可信据，而《宋史》本传、程氏之说皆误。又如五十年代在上海发现了元代水利学家兼书画家任仁发的墓葬，出土墓志一方，文字湮灭或模糊不清几半，有人据书画书及

方志等补出所缺文字大半，方可通读。又如：卞永誉《式古堂朱墨书画纪》（北图藏稿本）载六千七百余人之生平年岁资料，其事迹多为之编年，各篇之末载其传记、行实，可资考订一些历史人物的生卒年岁及事迹之用，或可补订史传墓文的缺讹。

4. 有助鉴定文物真伪的作用 书画书主要著录历来内府和私人收藏的书画，或个人（包括古董商）知见的书画。记载其时代风格，流派特征，作者的笔法或技巧、用墨或设色、结构和章法、题款和印章的特点，以及书画家的生平资料（字号、籍贯、生卒年岁、事迹），书画本幅所用的质材（绢、绫、纸）等。这些知识和资料，是鉴定书画真伪的主要依据。也著录了书画上所钤的收藏或鉴赏的印记，鉴赏家的观款或题跋或考证，装潢形式（卷、轴、册页）、尺度等。这些内容是鉴定书画真伪的辅证。此外还有记述历来作伪的性质（完全做假、半真半假、真变假、代笔）、手法（摹、临、仿、造）及地区性和个人作假的特点。这些知识有助于增强辨伪的能力。书画书也有关涉书籍、金石（青铜、钱币、玺印、封泥、玉、石、陶瓷、竹木），以及其他文物的内容。有的略著其风格造型或文字或述得于何地，有的著录详尽，并有题跋或考证，有助于鉴定。也记载了一些作伪的情形，如：姜绍书《无声诗史》，记周时臣精于仿古，凡三代彝鼎及唐宋诸窑，经其摹范，几欲乱真。因此，这些知识和资料是有助于鉴定文物真伪的作用。但可惜这些知识和资料是东鳞西爪，不成为系统，都是个人的一点一滴的见识，或一时一地的经验，且分散在六百多种书画书中，有待整理成专书。

5. 钩玄钩隐的作用 书画书中有值得钩玄钩隐的材料，如有关书画家的生平事迹与著作（包括书画作品）等，已为书画史或美学的研究者注意或发扬了一些精义。但在书画以外有涉其他学科的内容，鲜乏钩其沉沦无闻而探索精微。例如：米芾《画史》卷前的小序，说唐代“五王之功业，寻为女子笑”。而书画家薛

稷“笔精墨妙，摹印亦广。石泐则重刻，绢破则重朴。又假以行者，何可数也。”“回视五王之炜炜皆糠粃埃壒，奚足道哉！”而不如薛稷所画的“二鹤”。他这一观点，历来被认为“尤为诞肆，亦以颠得名之一端”。这因为与我国古代向以帝王功业为历史中心，与偏重于政治、战争的史书，而相违背。当然其说是荒诞放肆了，无怪要称他为“米颠”了。这种不以帝王功业为重的见解，其实是萌发了一种新的史学观点。这不仅是我国数千年来的旧史学家所不曾发表的至论，而且要比法国伏尔泰评说牛顿之功业当在亚历山大或凯撒之上，早七百年，要比本世纪初欧美新史学派说狄德罗之《百科全书》在历史上的地位则处腓特烈大王战争之上，法国化学家巴士特对人类的贡献比拿破仑更高，早八百多年。米芾的见解与伏尔泰等人的说法是同一性质，不过所评对象的专业不同而已。因此米芾的说法并不荒诞，不过早说了七、八百年。这正是米芾思想的伟大之处，是人类历史上的一个光辉点。书画家中有一些被称为“颠”“狂”“畸”“怪”的人物，他们的言行是有所值得钩玄钩隐的，发扬的。

以上介绍了书画书的主要作用。其次，它对研究我国古代的学术、文化、艺术、博物等等，提供了他书不具备的材料，有补缺、佐证、参考的作用。

古书画书有何价值呢？

1. 科学价值 书画书中有很多的内容所记所录是真实的。如书信，大多数是据真迹移录，不作删改。有的书信记载了时间、地点，有的还录信封上所写的内容（收、发信人姓名，时间，投递的地点或方式），这是在集部尺牍之属的书中难以见到的。它们虽非原墨迹，但直接录自原件，因而其内容大多是可以信据的。又如诗歌，大多数反映了作者真实的思想感情，或记叙了社会活动、人文与自然景观，个人事业及遭遇，等等。有的也载有时间（如在小序或标题中以干支记年，或有节令、月日）。或地点。至于传

记，其真实性，在程度上有些不同，或竟不可信。如所记人物是作者同时代的人，且有交往关系，而无偏见，或据可靠的碑传文字写作，其真实性则较大。如所记是前代或远古人物，所用材料是辗转抄摘的，其真实性则较差。若其材料出自传说或传闻，也就毫无真实性可言。因此，凡是反映了客观实际，就具有真实性。书画书的内容，大多数有一定的真实性，有的具备人、事、时、地四要素，也就具有一定的历史的科学性。

2. 学术价值 书画书的学术价值有二种。一种是书画书本身的学术价值，如：唐张彦远《历代名画记》，是一部富有学术价值的杰作，可称画学书中之《史记》。因其不以史法自鸣，读者遂以为不过著录名画之书，而忽视其学术价值。一种是书画书内涵书画之外的各种散篇著作，如：米芾《画史》中有一则议论沈约只知四声，求其宫声不得，乃分平声为二，以欺后学，几乎千年无人辨正。这数百字的短论，有学术价值。又如移录的书信，其中不乏有学术价值的内容。因古人多不喜好专门著作，也无发表园地，偶有心得或见解或发现，常借书信与好友商讨。因此，书信中有些论述很精辟，有创见。

3. 史料价值 书画书中有一部分内容直接录自真迹，常有史书所缺收的或他书无征的史料。有些内容具有真实性、准确性，作为史料而言，其可使用的价值就比无科学性的文献要高。其中还有不少珍贵的史料，如：米芾《书史》卷末论印一条，内有小注，谓印主吉凶。历引当时三省印，御史台印、宣抚使印，皆以篆文笔画反戾或左戾而遭不吉。以印文卜官之休咎，则为迷信之举。但此则可证实《隋书·经籍志》著录魏征东将军程申伯撰《相印法》一卷，确实有传书。可见自汉世十二家相法之一《相印经》至北宋犹有影响。又可知失传的《相印经》或《相印法》的主旨，其书也就不若《相马经》全书失传而感到可惜了。此条可补风俗史。又如：吕留良《卖艺文》（抄本），此自墨迹

录存。记叙吕留良与黄复仲等(共六人),相约鬻诗文、书画、篆刻。前有序言,后有润例。此可见明遗民生活的艰辛,也可得知鬻艺价格,为文化史的绝有价值的史料。

4.文学价值 书画书的文学价值有二种。一种是书画书本身的文学价值,有用散文或骈文或韵文来著述,也有散、骈二体并用,或先文后诗,或先诗后文。其中有文辞约博,或文理俱惬,或文采奕奕,或文情并茂者,就有一定的文学价值。一种是据墨迹移录他人的著作,如诗词,也有一些佳篇杰构,无疑有其文学价值。

5.艺术价值 书画书的艺术价值有二种。一种是书画的理论和作法本身的艺术价值。这二类书多数有一定的艺术价值。一种是图谱的艺术价值,有的写刻本,尤其是名家亲书躬画,又为名工所刻,多能保留原书画的风韵或章法,如顾正谊《顾仲方百咏图谱》《咏物新词图》,保留了其章法和结构,风韵犹存三四。

6.文物价值 书画书的文物价值有二种。一种是书画书版本的文物价值,如宋、元、明、清的善本或稿本、孤本。一种是书画书著录的鉴定各种文物的知识和方法,对鉴定传世的文物有助辨别真伪的价值。

五、古书画书存在的问题

古书画书有精华,有很多作用和价值;但也有糟粕,有不少问题,主要有下列几项:

(一)古书通病 有些书不标明著述或纂辑性质,纵情涉猎而所录常东鳞西爪,纷陈杂糅,以致漫无系统。有些著述,引前人之言不注明出处,彼此钩贯,难以区分。有些纂辑,编前人著作,选汰去取宽严失中,或前后重复迭见,或同一内容数书互见,或割裂灭绝,或补凑附会,或误删原文,或阑入他作,或前后窜乱,或人名里贯行实因辗转引抄而致错误。校前人之著作,辄以己意增窜,或错而不校,或校而反错。这类古籍通病,以画

学书尤甚，书学书较少。

(二) 滥恶 书画书著录一类，本应尽载真迹，然鉴赏家也难免失误，百有一二，犹可谅解。但有些书所载伪作较多，这大都为收藏家著录之作。尤更甚者，全书所录几乎皆赝品，如：明张泰阶，《宝绘录》，此预为推出伪作，先行张本，以售其奸。又如：近人辑《周似升长生册》，藏主喜好风雅而无鉴别能力，售伪者投其所好，以致几贗。这种滥恶之书，不过百之一二。

(三) 剽袭 有些书画书取前人旧说，改头换面，窃为己作。或有部分剽袭他书。如董其昌《画旨》《画眼》等五种书，绝无人敢疑其书有剽袭。除剽窃莫是龙《画说》一书外，如《画旨》中“画无笔迹”一条，剽窃赵希鹄《洞天新禄集》，其文中有“今人如米元章”一语显露了剽迹。

(四) 伪书 书画书中有全伪者，有真伪参杂者，又收有若干伪作诗文。以寓目所及，全伪者有四十一一种，真伪参杂者有十六种，收有伪作诗文的书竟达一百数十种。如高士奇《江村消夏录》著录徐幼文《石硐书隐图》卷，后录赵孟頫五言诗一章，郑明德七言诗一章，程庭鹭《筠庵画麈》以确凿证据考证赵、郑二诗为赝作。伪书大多皆属原书已佚，后人搜集旧说，依托而成。其中也有甚精到者，不能因其伪而尽废其书。

(五) 糟粕 书画书中的糟粕，除了封建专制思想的说教外，主要存在玄虚、神仙、迷信、因果之说。有的书画理论牵强附会于太极、阴阳、五行，有的以禅理来穿凿，有的著录仙人乩笔书迹，等等。

上述种种问题，我们在使用时是不能忽视的，如经过考辨、整理、校订之后，还是可以放心的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史学所

(本文责任编辑：毛华轩)